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邱淑瑜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12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0657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衛生福利部函、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函、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
救助辦法影本 (376735100E_112006579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6579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龍舜興慈善協會急難救助辦法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7日臺教秘(五)字第1120066130號書函
辦理。

二、如有需急難救助個案，請協助轉介；相關未盡事宜，請逕
洽該會諮詢（電話：04-24810389；傳真：04-
24821935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
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
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(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桃園美國學校、
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電
交 2023/07/17 11:28:13 文
章

